



法務部廉政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2 年 10 月 4 日

發稿單位：法務部廉政署肅貪組

連絡人：副組長王珽

連絡電話：(02)25675586 轉 2102

法務部廉政署偵辦桃園縣政府

消防局許姓科長涉嫌消防查驗收賄案

法務部廉政署（下稱廉政署）與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下稱桃園地檢署）共同偵辦桃園縣政府消防局許姓科長涉嫌藉消防查驗機會向廠商收賄及索取不正利益案，於昨日（102 年 10 月 3 日）由桃園地檢署檢察官邱文中指揮廉政官等 102 人，於桃園等 5 縣市同步搜索許姓等犯罪嫌疑人辦公室與住所等 25 處，查扣相關證物，並帶回許姓等犯罪嫌疑人共 17 人及證人 6 人詢問。

本案係桃園縣政府政風處接獲情資報請廉政署偵辦，發現桃園縣政府消防局火災預防科前許姓科長，自 101 年 10 月間起，藉其具有查驗轄管建商建案申請使用執照前，應通過消防查驗職務上之機會，竟透過李姓、呂姓及葉姓等消防業者為白手套，向同為消防業者之○○公司及建商等 17 家廠商多次索賄達數十萬元，或以低價購屋等方式向建商或消防業者索取不正利益，使建商通過或規避消防查驗，領得使用執照，而為違背職務之行為。許姓科長涉犯貪污治罪條例違背職務受賄及藉勢藉端勒索罪，李姓等廠商則涉犯同條例行賄罪嫌。本案犯罪嫌疑人經檢察官複訊後，於今日（102 年 10 月 4 日）向桃園地方法院聲請羈押許姓科長獲准，涉嫌行賄廠商 2 人均以新臺幣 10 萬元交保。

本次偵查初步發現涉案公務員 1 人，涉嫌行賄廠商 17 家計 19 人，是否仍有其他公務員涉入，本署將配合桃園地檢署檢察官深入追查。